

國小英語教學之困境

討論人：陳淑嬌

國立東華大學英美語文學系副教授

由於台灣政治、經濟環境改變，國際交流日益頻繁，國人日漸強調英語溝通能力之重要性。爲了儘早培養孩子英語學習興趣，奠定英語溝通能力之基礎，很多家長迫不及待將國小（甚或幼稚園）學童送到補習班學習英語，各界也紛紛提出國小應該實施英語教學之建言，使能助於推動亞太營運中心之成立，促進台灣國際化，培育國人國際觀。爲了順應民意，因應時代潮流，台北市首開風氣之先，於民國八十二年開始，同意各國小在師資、設備許可的情況之下，自行決定於課外活動時間或其他「空白時段」實施英語教學，五、六年級學生可以自由選習。參加學校之主要師資來源爲原校任課教師或由熱心學生家長幫忙。繼台北市之後，其他縣市也紛紛跟進，且大致仿效其實施模式。

由於教改會之建議及社會大眾之熱烈支持，政府於去年決定將於八十八學年度開始全面實施國小英語教學。這項決定，即將全面改變國人的英語學習政策，雖然令人振奮，卻也令人十分憂心，因爲到目前爲止，不見相關機構提出有系統地規劃以及妥當準備各項工作進度，對實施行動綱領及實施資源取得仍無共識，且很多人士建議以目前實施模式爲藍本。實施如此缺乏規劃之英語學習政策，即將面臨諸多困境。這些困境，正是目前國小英語教學之困境。從語言學習規劃的觀點而言，此困境可由政策目標，實施資源和成果評估三方面加以探討。

目標之設立，關係政策之走向，資源之利用與評估之方式。然而，目前多數國人，甚或從事國小英語教學之教師以及政策決策者，卻不知適當教學之目標何在。有些人士認爲應以「培養英語溝通能力」爲主，其他人士認爲主要是「讓孩子玩一玩」，另一其他人士則認爲應「奠定兒童英語學習基礎」，目標不一致或不確定，則一切實施沒有依據，只能任憑自由心證。如此將妨礙英語學習價值觀之建立，及國中英語課程之銜接。

除了適當目標尚須設立之外，實施資源之取得也是根本問題。實施資源包括相關法令之撰寫、上課時段時數之分配、適任師資之培育，和適當教材之來源。國小英語教育政策，主要將英語地位提昇爲國小之一門學科，此乃前所未有，因此當局必須修改或撰寫相關律令條文，使其實施有法源依據。然而卻未見相關單位爲該語言教育政策之實施而修改相關教育法令和教師聘任制度，調整課程架構以建立英語課程標準，或有計劃性地培育師資。

缺乏法源依據，無法調整課程架構，如果只在原有的課程架構之下，從事實施活動，必然找不出適當時段時數上課。很多國人認爲將英語教學活動排在課外

活動時段或空白時段即是解決「時段時數」問題。然而課外活動本質上是用來從事各種課外活動，而啓蒙英語教學，不應視為一項一般活動，不管其教學活動為何，說唱也好，遊戲也罷，它是一門有連續性的學科則是不爭的事實。將啓蒙英語教育安排在如此時段，必將影響學生學習動機及學習成效。

適任師資之來源也是主要問題之一。由於國小原來並無培育英語方面之師資，目前亦無國小英語教師聘用之條例和有系統地師資培育方式，更缺乏建立共同英語課程標準，因此無法定義適任師資。目前師資主要來源為「學校裡對英語比較有興趣的現任教師」，少部份來自學生家長代勞或補習班老師。如此之師資來源方式將擴大各校師資標準之差距，尤其是城鄉差距將更形嚴重。雖然相關單位提供不少的培訓方式，雖然可以增進教師的某些教學常識，卻難以有效改善教師的英語能力。而英語能力，如同英語教學方法，乃是國小英語教師所不可或缺之一項能力，更何況此種培訓大都集中於都會區，服務於偏遠地區之教師幾乎毫無參與之機會。

在某一專題研究中，我發現國小學童之父母，對其孩子的英語老師之英語力不滿意者佔26.5%，而高中生父母對其孩子的英語老師之英語能力不滿意者僅佔10%。不滿意之項目包括老師發音方式及口語能力。由此顯示，如不妥善從事師資培育規劃，則學童上英語補習班之風氣可能更興盛。此將破壞政府規劃國小英語之一番美意。

教材，乃是上課內容之主要依據。然而如無適當培育師資，將很難寄望教師選擇適用教材。即使教師選用很好教材，如未經適當訓練或不具適當能力，則該教師是否能夠充分發揮或適當使用此等教材，仍頗有疑問。在教材多元的時代，如何在教室中，使用適當教材，促進教學，引導學生學習，將是語言教育規劃能否成功之主要因素之一。

國小英語教學如何評估，頗具爭議。大多數人，包括決策者，均不贊同成果評估，主要反對理由是，考試將抹煞學生學習興趣，且容易變成考試導向之英語學習方式，如此則跟目前國中英語並無區別。事實上，如果沒有評估，則不知實施方法是否得當，亦無從瞭解實施成效，以及應否重新規劃。但評估不等於考試，也不一定須要考試。如何評估，則應視其教學目標而定。

國小英語教學政策，是一項嶄新的語言教育規劃，其影響之層面將十分深遠。有關當局應達成共識，審慎規劃其目標，配合國際情勢以及當前我國社會環境之需。妥善規劃各項實施資源。如不修訂原先之課程架構，提供適當上課時段時數，培育師資，訂定英語課程標準，而只求在現有之資源條件下，實施英語教學，其結果所造成之困擾或損失，將遠超過其實施成效。